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关于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的法律意见书

编号：【TCYJS2025H0893】

致：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委托，指派本所律师出席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本所律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的合法性、有效性进行了审查。

本所律师根据知悉的相关事实和法律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对本次股东会所涉及的有关事项进行审查，对公司提供的文件进行了核查和验证，并据此进行了必要判断，现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在本法律意见书中，本所律师仅对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是否合法以及是否符合《公司章程》，出席会议人员资格的合法性、有效性和股东会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的合法性、有效性发表意见。

公司已向本所保证其提供的与本次股东会相关的资料，是真实、完整，无重大遗漏的。本法律意见书是本所律师根据出席本次股东会所掌握的事实及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所发表的法律意见，并依法对此法律意见承担责任。本所律师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必备法律文件予以公告，并依法对此法律意见承担责任。

一、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

（一）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提议并召集，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5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根据上述公告披露的本次股东会议程，提请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为：

1.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2. 《关于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 2.01 换股吸收合并双方
 - 2.02 换股吸收合并方式
 - 2.03 换股发行的股票种类及面值
 - 2.04 换股对象及合并实施股权登记日
 - 2.05 换股价格及换股比例
 - 2.06 换股发行股份的数量
 - 2.07 换股发行股份的上市地点
 - 2.08 权利受限的换股股东所持股份的处理
 - 2.09 海联讯异议股东的利益保护机制
 - 2.10 杭汽轮异议股东的利益保护机制
 - 2.11 过渡期安排
 - 2.12 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资产过户或交付的安排
 - 2.13 本次交易涉及的债权债务处置
 - 2.14 员工安置
 - 2.15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16 决议有效期
3. 《关于<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换股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
5.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的议案》；

6.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7.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8.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的财务报告的议案》；
9. 《关于确认<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之估值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估值机构的独立性、估值假设前提的合理性、估值方法与估值目的的相关性以及估值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11.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12.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13.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情形的议案》；
14. 《关于本次交易前十二个月内上市公司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15.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转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二）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根据会议通知，本次现场会议于 2025 年 6 月 6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在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康信路 608 号杭汽轮制造基地技术大楼会议中心召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6 日上午 9:15—9:25, 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6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本次股东会的通知中除载明会议召开时间、地点、会议召集人、表决方式、涉及公开征集投票权等事项外，还包括现场会议登记事项、参与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两种投票方式）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等内容。

（三）公司董事会已于2025年5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载了《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公告明确公司董事会作为征集人，就公司于2025年6月6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拟审议的议案，向公司全体非关联股东征集本次会议的投票权，本次线上征集投票权的时间为2025年5月9日（网络征集开始日）上午9:15至2025年6月3日（网络征集结束日）下午15:00，本次线下征集投票权的时间为2025年5月9日至2025年6月3日每日9:30-17:00。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并按照公告的召开时间、召开地点、参加会议的方式及召开程序进行，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的资格

根据本次股东会的通知，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为：

（一）截至2025年5月29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四）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经核查公司截止2025年5月29日下午收市时的股东名册、出席会议股东及代理人提供的身份证明资料和授权委托书等资料，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包括征集投票权）共606名，共计代表股份192,680,001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1,174,904,765股）的16.40%；其中B股股东及代理人共604名，共代表股份133,869,202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1,174,904,765股）的11.39%，内资股股东及代理人共2名，共代表股份58,810,799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1,174,904,765股）的5.01%。

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在有效时间内参与本次股东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137名，均为B股股东，代表股份数共计114,514,116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1,174,904,765股）的9.75%。

基于上述核查结果，本所律师认为，出席本次股东会的各股东及代理人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均合法有效。

三、提出新议案的股东的资格

本次股东会无修改原有会议议程及提出新提案的情况。

四、本次股东会表决程序

公司本次股东会对通知所列议案逐项进行了审议，并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

本次股东会的现场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和本所律师共同进行计票、监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了网络投票的表决权数和统计数。

根据本次股东会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结果的统计，本次股东会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内资股东	58,810,799	100.00%	0	0.00%	0	0.00%
B股股东	210,024,306	84.56%	37,757,577	15.20%	601,435	0.24%
合计	268,835,105	87.51%	37,757,577	12.29%	601,435	0.20%

表决结果：通过

2、逐项审议通过《关于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2.01 换股吸收合并双方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内资股东	58,810,799	100.00%	0	0.00%	0	0.00%
B股股东	210,212,806	84.63%	37,845,505	15.24%	325,007	0.13%
合计	269,023,605	87.57%	37,845,505	12.32%	325,007	0.11%

表决结果：通过

2.02 换股吸收合并方式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内资股东	58,810,799	100.00%	0	0.00%	0	0.00%
B股股东	209,943,742	84.52%	38,042,815	15.32%	396,761	0.16%
合计	268,754,541	87.49%	38,042,815	12.38%	396,761	0.13%

表决结果：通过

2.03 换股发行的股票种类及面值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内资股东	58,810,799	100.00%	0	0.00%	0	0.00%
B股股东	209,928,762	84.52%	37,939,769	15.27%	514,787	0.21%
合计	268,739,561	87.48%	37,939,769	12.35%	514,787	0.17%

表决结果：通过

2.04 换股对象及合并实施股权登记日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内资股东	58,810,799	100.00%	0	0.00%	0	0.00%
B股股东	210,200,872	84.63%	37,647,248	15.16%	535,198	0.22%
合计	269,011,671	87.57%	37,647,248	12.26%	535,198	0.17%

表决结果：通过

2.05 换股价格及换股比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内资股东	58,810,799	100.00%	0	0.00%	0	0.00%
B股股东	209,133,730	84.20%	38,925,642	15.67%	323,946	0.13%
合计	267,944,529	87.22%	38,925,642	12.67%	323,946	0.11%

表决结果：通过

2.06 换股发行股份的数量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内资股东	58,810,799	100.00%	0	0.00%	0	0.00%
B股股东	209,803,468	84.47%	38,073,523	15.33%	506,327	0.20%
合计	268,614,267	87.44%	38,073,523	12.39%	506,327	0.16%

表决结果：通过

2.07 换股发行股份的上市地点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内资股东	58,810,799	100.00%	0	0.00%	0	0.00%
B股股东	210,484,502	84.74%	37,115,228	14.94%	783,588	0.32%
合计	269,295,301	87.66%	37,115,228	12.08%	783,588	0.26%

表决结果：通过

2.08 权利受限的换股股东所持股份的处理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内资股东	58,810,799	100.00%	0	0.00%	0	0.00%
B股股东	210,135,922	84.60%	37,463,808	15.08%	783,588	0.32%
合计	268,946,721	87.55%	37,463,808	12.20%	783,588	0.26%

表决结果：通过

2.09 海联讯异议股东的利益保护机制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内资股东	58,810,799	100.00%	0	0.00%	0	0.00%
B股股东	210,083,340	84.58%	37,394,637	15.06%	905,341	0.36%
合计	268,894,139	87.53%	37,394,637	12.17%	905,341	0.29%

表决结果：通过

2.10 杭汽轮异议股东的利益保护机制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内资股东	58,810,799	100.00%	0	0.00%	0	0.00%
B股股东	210,048,466	84.57%	37,573,329	15.13%	761,523	0.31%
合计	268,859,265	87.52%	37,573,329	12.23%	761,523	0.25%

表决结果：通过

2.11 过渡期安排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内资股东	58,810,799	100.00%	0	0.00%	0	0.00%
B股股东	210,079,586	84.58%	37,391,352	15.05%	912,380	0.37%
合计	268,890,385	87.53%	37,391,352	12.17%	912,380	0.30%

表决结果：通过

2.12 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资产过户或交付的安排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内资股东	58,810,799	100.00%	0	0.00%	0	0.00%
B股股东	210,077,240	84.58%	37,493,822	15.10%	812,256	0.33%
合计	268,888,039	87.53%	37,493,822	12.21%	812,256	0.26%

表决结果：通过。

2.13 本次交易涉及的债权债务处置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内资股东	58,810,799	100.00%	0	0.00%	0	0.00%
B股股东	210,165,486	84.61%	37,396,394	15.06%	821,438	0.33%
合计	268,976,285	87.56%	37,396,394	12.17%	821,438	0.27%

表决结果：通过。

2.14 员工安置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内资股东	58,810,799	100.00%	0	0.00%	0	0.00%
B股股东	210,157,853	84.61%	37,582,572	15.13%	642,893	0.26%
合计	268,968,652	87.56%	37,582,572	12.23%	642,893	0.21%

表决结果：通过。

2.15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内资股东	58,810,799	100.00%	0	0.00%	0	0.00%
B股股东	209,950,222	84.53%	37,775,594	15.21%	657,502	0.26%

合计	268,761,021	87.49%	37,775,594	12.30%	657,502	0.21%
----	-------------	--------	------------	--------	---------	-------

表决结果：通过。

2.16 决议有效期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内资股东	58,810,799	100.00%	0	0.00%	0	0.00%
B股股东	210,330,352	84.68%	37,504,464	15.10%	548,502	0.22%
合计	269,141,151	87.61%	37,504,464	12.21%	548,502	0.18%

表决结果：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内资股东	58,810,799	100.00%	0	0.00%	0	0.00%
B股股东	209,934,076	84.52%	38,035,981	15.31%	413,261	0.17%
合计	268,744,875	87.48%	38,035,981	12.38%	413,261	0.13%

表决结果：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换股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内资股东	58,810,799	100.00%	0	0.00%	0	0.00%
B股股东	209,934,076	84.52%	38,035,981	15.31%	413,261	0.17%
合计	268,744,875	87.48%	38,035,981	12.38%	413,261	0.13%

表决结果：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内资股东	58,810,799	100.00%	0	0.00%	0	0.00%
B股股东	210,114,286	84.59%	37,652,121	15.16%	616,911	0.25%
合计	268,925,085	87.54%	37,652,121	12.26%	616,911	0.20%

表决结果：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内资股东	58,810,799	100.00%	0	0.00%	0	0.00%
B股股东	210,114,286	84.59%	37,644,149	15.16%	624,883	0.25%
合计	268,925,085	87.54%	37,644,149	12.25%	624,883	0.20%

表决结果：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内资股东	58,810,799	100.00%	0	0.00%	0	0.00%
B股股东	210,219,356	84.64%	37,647,195	15.16%	516,767	0.21%
合计	269,030,155	87.58%	37,647,195	12.26%	516,767	0.17%

表决结果：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的财务报告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内资股东	58,810,799	100.00%	0	0.00%	0	0.00%
B股股东	210,185,356	84.62%	37,785,368	15.21%	412,594	0.17%
合计	268,996,155	87.57%	37,785,368	12.30%	412,594	0.13%

表决结果：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确认〈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之估值报告〉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内资股东	58,810,799	100.00%	0	0.00%	0	0.00%
B股股东	210,175,976	84.62%	37,911,817	15.26%	295,525	0.12%

合计	268,986,775	87.56%	37,911,817	12.34%	295,525	0.10%
----	-------------	--------	------------	--------	---------	-------

表决结果：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估值机构的独立性、估值假设前提的合理性、估值方法与估值目的的相关性以及估值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内资股东	58,810,799	100.00%	0	0.00%	0	0.00%
B股股东	209,930,338	84.52%	38,152,970	15.36%	300,010	0.12%
合计	268,741,137	87.48%	38,152,970	12.42%	300,010	0.10%

表决结果：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内资股东	58,810,799	100.00%	0	0.00%	0	0.00%
B股股东	210,228,022	84.64%	37,662,664	15.16%	492,632	0.20%
合计	269,038,821	87.58%	37,662,664	12.26%	492,632	0.16%

表决结果：通过。

12、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内资股东	58,810,799	100.00%	0	0.00%	0	0.00%
B股股东	210,221,922	84.64%	37,676,736	15.17%	484,660	0.20%
合计	269,032,721	87.58%	37,676,736	12.26%	484,660	0.16%

表决结果：通过。

13、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情形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内资股东	58,810,799	100.00%	0	0.00%	0	0.00%

B股股东	210,327,042	84.68%	37,665,710	15.16%	390,566	0.16%
合计	269,137,841	87.61%	37,665,710	12.26%	390,566	0.13%

表决结果：通过。

14、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前十二个月内上市公司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内资股东	58,810,799	100.00%	0	0.00%	0	0.00%
B股股东	210,317,422	84.67%	37,659,330	15.16%	406,566	0.16%
合计	269,128,221	87.61%	37,659,330	12.26%	406,566	0.13%

表决结果：通过。

1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转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内资股东	58,810,799	100.00%	0	0.00%	0	0.00%
B股股东	210,372,976	84.70%	37,600,730	15.14%	409,612	0.16%
合计	269,183,775	87.63%	37,600,730	12.24%	409,612	0.13%

表决结果：通过。

本次股东会的全部议案均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回避表决。上述议案均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已由出席本次股东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全部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本次股东会没有对会议通知中未列明的事项进行表决。

本所律师认为，以上议案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召集人、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各项议案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贰份，无副本。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编号【TCYJS2025H0893】的《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签署页）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一式叁份，无副本。

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为二〇二五年六月六日。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章靖忠

签署：_____

经办律师：刘斌

签署：_____

经办律师：俞晓瑜

签署：_____

经办律师：郑忻

签署：_____